

# 投 資 人 園 地



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問 題	答 覆 內 容
<p>一、小米去年甫自大學畢業，初次進入職場就業，不久後即幸運的尋得一份相當穩定的正職工作，打算即早實行長期投資理財規劃，並計畫找幾檔有穩定配股、配息的公司，購入後長期持有，賺取穩定收益，以增加收入，並預備做為日後旅遊活動及未來退休生活準備金。但小</p>	<p>投資人在選擇及挑選適合的證券商時，可以考慮以「地點方便性」、「手續費折扣」或「電子下單軟體妥適性」做為首要篩選條件。然後，選擇喜好的證券商後，投資人只要帶著以下 4 項文件，就可以親自到證券商臨櫃辦理開戶：身分證、第二身分證明文件（健保卡或駕照）、印章，以及該證券商配合的銀行交割帳戶存摺。另外，要注意的是，並非任何一個銀行帳戶，都可以做為交割帳戶，各證券商通常會規定有數間配合的銀行，投資人事前一定要向證券商確認清楚。</p> <p>另外，如果投資人平時沒有時間親自到證券商開戶的話也別擔心，目前多數證券商也有提供符合一定條件之投資人線上開戶的功能，投資人也可利用各證券商網頁的「線上開戶」操作介面，進行雙證件電子檔上傳、填寫個人基本資料及進行相關契約簽署作業，便利投資人省時、省力的輕鬆完成辦理開戶作業。以上有關證券帳戶開立相關事宜，投資人均可事先向欲辦理開戶的證券商詢問清楚办理流程及應備文件，以加快辦理時間。</p> <p>又證券商也是屬於洗錢防制法第 5 條規範的金融機構，</p>

問 題	答 覆 內 容
<p>米並沒有證券帳戶，想知道怎麼開立證券帳戶？開立證券帳戶後需要注意些什麼？</p>	<p>依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規定，應以風險為基礎，進行確認客戶身分程序（KYC），並留存其確認客戶身分程序所得相關資料，及與客戶往來及交易的紀錄憑證，並且應定期持續審查客戶資料，特別是在客戶開戶後又有加開帳戶、新增電子支付帳戶、往來業務項目等重要異動時，應更新或再檢視客戶資料，以確保客戶資訊的更新及正確性；同時，金融機構依規定對於客戶的帳戶或交易，也必須進行持續性的監控，並保存監控紀錄。此外，證券商及期貨商對於發現有疑似使用匿名、假名或人頭者，將拒絕受理投資人開戶或交易申請。</p> <p>金融機構進行客戶審查，並不代表客戶有洗錢行為，而是金融機構透過相關程序，瞭解及確認有沒有被作為洗錢犯罪管道的風險。申言之，金融機構若確實依相關規定扮演好守門員的角色，就可有效降低人頭帳戶，避免成為罪犯利用的工具，民眾的帳戶也不會被輕易盜用或冒用，對投資人也是多一層保障。</p> <p>另外，依證券商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第 18 條規定，明文禁止證券商業務人員受理客戶對買賣有價證券之種類、數量、價格及買進或賣出之全權委託；同條亦規定禁止營業人員挪用或代客戶保管有價證券、款項、印鑑或存摺，營業員若有上述行為，即違反上述規定亦會遭主管機關處分。所以，投資人開戶後千萬不可圖一時之便，將印章及存摺等放置於營業員處或交由他人保管，以避免個人資產遭不當挪用及侵占，或成為洗錢犯罪管道，保障自身權益。</p>
<p>二、蔡小姐年前剛從職場工作退休，年輕時因看好國內營造業發展前景，每年陸續和</p>	<p>一般而言，上市櫃公司的股東會，依規定應在常會開會 30 日前或臨時會開會 15 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寄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紙本給股東。議事手冊及前</p>

問 題	答 覆 內 容
<p>親友合資買進甲公司股票並長期持有，經過多年累積持有甲公司持股已超過股本之 1%。惟近二年來，甲公司營運表現持續下滑，不僅獲利狀況遠遜於其他同業，且也未發放股利，但該公司董監事每年依章程規定仍然領取高額的薪資報酬，蔡小姐覺得並不合理，想知道是否有辦法可以提案修正公司董監酬金不合理的情況？相關規定、程序及應注意事項為何？</p>	<p>項會議補充資料則應於股東常會開會 21 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 15 日前，將檔案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此外，若是持股未達一千股的股東，股東會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若有需要或想要出席股東會，可以向發行公司或股務代理機構申請補發。</p> <p>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不論股東持有的股票為普通股或特別股，只要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股份的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且須符合一定之要件：所提議案以一項及 300 字為限、須股東會所得決議事項、提案股東持股須達 1%、須於公告受理期間內提出。否則依規定，該項提案將不被列入議案。此外，提案的股東依規定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p> <p>公司在收到股東提案後，必須在股東常會召集通知日前，召開董事會審查股東提案並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符合規定的議案即列於開會通知，而對於未被列入的提案，董事會則應於股東會上說明未列入的理由。至於未依相關規定受理及處理股東所提議案者，該公司負責人依法將遭處新臺幣 24 萬元以上 240 萬元以下罰鍰。</p> <p>因此，蔡小姐若想就甲公司章程有關董監事報酬規定提出修正案，可注意甲公司相關召集股東常會之資訊，依公開資訊觀測站所揭示之股東提案權受理規定，在指定受理期間內將提案內容依指定方式提出即可完成提案；若再經董事會審查通過，即可提付股東常會進行表決。另須特別注意的是，一旦該項提案經審查後被列入當次股東常會開會通知內，則蔡小姐依規定就必須親自出席及參與當次股東會討論，如無法親自出席時，也必須事先以委託書「委託他人」代為出席。</p> <p>另外，若甲公司其他股東在知悉有該項提案後，也想表達贊同及支持的意見時，除可親自出席股東會參與議案的討論</p>

問 題	答 覆 內 容
	及表決外，如不便出席時，尤其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嚴峻，股東亦可利用電子投票平台進行投票，即可不必親自出席股東會現場，同樣也可達到行使表決權的目的。

投資人開立帳戶應配合證券商進行客戶審查，共同防制洗錢犯罪，並妥為保管帳戶資料，以保障自身權益！